市扶贫办

阳光扶贫 廉洁扶贫

本报讯 通讯员**范庭雨**报道:“思想上拧紧了螺丝,工作上亮明了底线。”5月9日下午,市扶贫办有关人员在机关“阳光扶贫、廉洁扶贫”主题座谈会上发表感言。在第二十个党风廉政建设宣教月活动中,市扶贫办在完成规定动作的基础上,开展丰富活动,让党风廉政宣传教育有声有色。

即学深落细强声势;聚焦聚力亮实招;紧扣主题显特色。将开展宣教月活动与做好精准扶贫工作有机结合,着力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补齐脱贫攻坚短板,打造“阳光扶贫、廉洁扶贫”。

市人社局

深入学习 自觉践行

本报讯 通讯员**张勇**报道:5月9日,市人社局组织召开局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会,专题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并进行答题测试。

第二十个党风廉政建设宣教月活动启动以来,市人社局党组高度重视,迅速制订实施方案,明确重点组织开展集中学习、讲专题党课、“教育链”深化拓展等活动;召开干部职工大会,由主要领导进行动员部署并讲专题廉政党课;召开中心组学习会,局领导紧紧围绕宣教月活动主题,进行集中研讨发言,组织党规党纪知识测试,当好宣教月活动的领导者和推动者,促进党规党纪入脑入心。

市港航海事局

打非治乱 坚定信念

本报讯 通讯员**何琳 孟胜雄**报道:5月9日,在全市水路交通“打非治乱百日攻坚”郧阳区辽瓦执法站点,市港航海事局组织开展了“深入学习党规党纪,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全体党员面对党旗重温入党誓词。随后,市港航海事局监察人员向前来咨询的水运企业经营者和船员发放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单行本,邀请管理相对人对执法人员文明执法、廉洁执法情况开展监督。

据悉,此次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是市港航海事局以夯实党建“软实力”为现场执法提供“硬支撑”的创新举措,为确保“打非治乱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取得新的突破奠定了坚实基础。

花果街办

村卫生室看病可刷社保卡

本报讯 通讯员**潘明胜 叶孟**报道:“叶医生,我感冒过来请你开点药。”近日,张湾区花果街办小岭村八组村民孙万明来到小岭村卫生室,请村医叶克凤看病购药。

叶克凤将孙万明的社保卡往读卡器上一放,电脑上就出现了孙万明的个人信息。叶克凤先在电脑上为他挂号,然后给他看病、开药。在村卫生室看病可以报销50%,根据结算结果,孙万明看病的药费58元,仅需支付29元。他高兴地说:“现在看病真是越来越方便了!以前医药费报销要准备一堆资料跑几个地方,现在看病当场就报销了。以前想刷社保卡报销,至少要到乡镇卫生院才可以,现在找村医看病也能刷社保卡核销了,小病小伤我就不用往卫生院跑了。”

据了解,村级卫生室在使用医保结算系统后,患者就诊时间、所开药物等在电脑上一目了然,从村到乡再到区,每级都能查看,村医行为得到进一步规范。同时,辖区村民的健康档案也及时录入电脑系统,村民前去就诊时,系统能自动显示该病人的健康状况,还可查看该病人在市内就医的历史记录。

防震求生

5月9日下午,“地震警报”突然响起,随着教官指令下达,十堰职业技术集团学校3000余名师生迅速转移,3分钟内全部安全到达运动场……这是该校举行的模拟防灾演练活动(如图)。此次演练旨在提高在校学生的防震减灾意识。活动结束后,学校还邀请十堰市红十字会工作人员为师生们作了应急救护知识讲座。

记者**洪俊** 通讯员**李昆 王贤平** 摄

红卫街办

创文工作“精准细”

本报讯 通讯员**冯龙艳 明华**报道:近日,张湾区红卫街办各村、社区积极行动,对辖区老旧小区、背街小巷、市容环境等存在创文短板部位集中开展攻坚整治,以提升红卫辖区整体创建水平。

据了解,自张湾区首个五星级老旧小区落户红卫街办以来,街办由党委牵头组织成立专班,对辖区68个老旧小区及背街小巷、行政村等进行星级评定来推进补短板工作。在对照标准进行整改的基础上,采取分批次申报的方式有序推进,达标一个申报一个,第一批已申报7条背街小巷14个老旧小区,第二批又申报了15条背街小巷31个老旧小区。目前所有小区均在开展清理野广告、治理乱堆放、整顿停车秩序、修补路面及花坛、补植绿化带、排查消防设施及路灯等系列工作。

据悉,自张湾区百日攻坚补短板行动启动后,红卫街办共整治背街小巷排污渠500米;疏通下水道17处、排水沟35处;修复何家巷等破损路面630平方米;清理老旧小区野广告9400余张,乱牵乱挂72起,乱堆乱放200余处,卫生死角300余处;施划停车位59个;拆除社家沟旱厕1个。

除此之外,红卫街办还积极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示范点,率先在袁家沟社区“三无小区”社家沟小区成立“向阳红楼栋自管组”,加强小区日常管理,对乱倒垃圾、乱堆杂物、乱贴野广告等现象进行治理。

为纪念第108个国际护士节,5月10日,张湾区黄龙镇卫生院组织全体职工开展系列活动。今年护士节的活动共分三个环节:理论知识考试、护理技能操作比赛、运动友谊赛。图为护理技能操作比赛现场。

通讯员**蔡艳** 摄

湖北省医疗保障局打击欺诈骗保交叉检查公告

根据《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打击欺诈骗取医保基金交叉检查工作的通知》,交叉检查第四组由付文全带队,5月13日至22日,在十堰市对太和医院、国药东风花果医院、十堰好好医院、国药控股十堰公司江苏路彪炳大药房、湖北用心人有限公司郧阳师专(现汉江师范学院)店、郧西县医疗保险管理局就医保基金使用情况组织交叉检查,欢迎社会各界监督。诚恳接受群众如实反映问题。

检查组联系人:姚行强 举报电话 15697102535

湖北省医疗保障局

2019年5月13日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就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工作有关政策答记者问

近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举行全市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工作培训班,就推进落实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工作相关政策、工作方法进行了详细讲解培训。全市部分退役士兵保险接续工作适用对象、适用情形是哪些?适用对象如何申请办理?如何参保缴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有关负责人针对这些问题专门回答了记者的提问。

问:请简要介绍一下部分退役士兵保险接续工作的主要精神?

答:今年1月21日,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在今年的全省部分退役士兵保险接续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省退役军人事务厅传达了中央关于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的主要精神和主要政策,对我省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进行了总体工作安排,根据全省统一要求,我市将从即日起到12月底前完成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参保缴费工作。

妥善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问题是中央解决政策范围内退役军人历史遗留问题的其中一项重大决策,作为一项重要政治工作,全国统一部署、统一政策、统一行动。我们具体从事这项工作,必须准确把握政策、严肃执行政策,认真负责地做好工作。

问:部分退役士兵保险接续工作的适用对象和适用情形是什么?

答:本次工作的适用对象为2019年1月21日《意见》施行前,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以政府安排工作方式退出现役的退役士兵;适用情形是2019年1月21日《意见》施行前出现的基本养老和基本医疗保险未参保和断缴问题。

问:部分退役士兵保险接续工作的主要内容有哪些?

答:此项工作主要明确了五个方面的内容:

一是认定参保时间:退役士兵入伍时未参保的,其入伍时间视为首次参保时间。

二是确定补缴责任主体:原安置单位欠缴部分原则上由欠缴单位负担;原安置单位已不存在或缴费确有困难的,由原安置单位上级主管部门负责补缴;上级主管部门不存在或无力缴费的,由安置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申请财政资金解决。个人缴费部分仍由个人负担,属于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特困人员的,地方政府对其个人缴费部分予以适当补助。

三是明确补缴年限:《意见》施行前符合条件退役士兵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出现欠缴、断缴的允许按不超过本人军龄的年限补缴,补缴免收滞纳金。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基本养老保险累计缴费年限(含军龄)未达到国家规定最低缴费年限的,允许延长缴费至最低缴费年限;2011年7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实施前首次参保、延长缴费5年后仍不足最低缴费年限的,允许一次性缴费至最低缴费年限。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缴费年限(含军龄)未达到政策规定年限的,可以一次性缴费至政策规定年限。政府补缴年限不超过本人军龄。

四是明确缴费工资基数和费率: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工资基数由安置地按照补缴时上年度当地职工平均工资的60%予以确定,单位和个人缴费费率按补缴时安置地规定执行。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工资基数由参保地按照补缴时上年度当地职工平均工资的60%予以确定,单位和个人缴费费率按参保地规定执行。

五是明确了补缴实施时间:基本养老保险补缴在退役士兵提出申请后,及时按程序进行审核补缴。基本医疗保险在退役士兵提出申请后,做好记录,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根据实际情况予以补缴。

问: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如何申请办理?

答:原则上申请时间自2019年即日起至12月底截止。原安置单位存在的,退役士兵将所需申请材料提交原安置单位;原安置单位不存在的,提交给其主管部门。原安置单位或其主管部门收齐申请材料后,交到原办理安置手续相应层级的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其他情况的,由个人将所需材料直接交原办理安置地手续相应层级的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在街道、乡镇设定的申请点,街道、乡镇收齐申请材料后,交到原办理安置手续相应层级的退役军人事务部门。

问:退役士兵在申请办理时需要准备哪些材料?

答:退役士兵申请时主要需要准备三方面的材料。一是服役相关材料,包括入伍批准书或应征公民入伍政审表等入伍证明材料主件(加盖档案保管单位印章的复印件);退出现役登记表(加盖档案保管单位印章的复印件),档案由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负责管理的不需要提供。二是个人相关材料,包括身份证(查验原件并交复印件)、补缴社会保险个人申请办理表原件。三是相关缴费记录,在多个地区参保的,须提供多地缴费证明或个人账户查询单等缴费记录凭证。

问:退役士兵申请提交后,如何进行参保缴费?

答: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收齐申请材料后,将分期分批进行核查,核查工作完成后,由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或原安置单位(或其上级主管部门)启动办理补缴手续。其中: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原安置单位或原安置单位上级主管部门有缴费能力的,收齐退役士兵个人应缴部分费用后(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和特困人员,向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申请个人应缴部分补助),向社会保险征缴机构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用。无安置单位的,退役士兵在指定银行缴纳个人应缴部分费用后(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和特困人员除外),由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负责向同级财政部门申请资金,办理补缴手续。原安置单位及其上级主管部门不存在或无缴费能力的,各级可由相关经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主管部门审核确认,参照无安置单位的执行。社会保险征缴机构收到缴费资金后按政策办理相关手续。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基本养老保险累计缴费年限(含军龄),未达到国家规定最低缴费年限的,退役士兵凭身份证向安置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延长缴费手续并按政策自行缴费。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退役士兵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缴费年限(含军龄)未达到政策规定年限的,凭身份证到参保地医疗保险经办机构办理一次性缴费手续。原安置单位或上级主管部门有缴费能力的,收齐退役士兵应缴部分费用后(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和特困人员,向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申请个人应缴部分补助),参保地与安置地为同一地方的,由单位向社会保险征缴机构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参保地与安置地不在同一地方的,单位将补缴费用(含单位和个人部分)一并交给安置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由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向社会保险征缴机构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用。无安置单位的,退役士兵缴纳个人应缴部分费用后(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和特困人员除外),由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负责向同级财政部门申请资金,办理补缴手续。原安置单位及其上级主管部门不存在或无缴费能力的,各级可由相关财政、社会保险征缴等部门审核确认,参照无安置单位的执行。享受到《意见》规定的补缴政策后,仍未达到规定缴费年限的退役士兵,凭身份证向参保地相应的医疗保险征缴机构自行缴齐所需费用,医疗保险征缴机构收到缴费资金后按政策办理相关手续。

不尽事宜,可向所在县市区经办机构咨询。

(记者 黄曼莉)

公 告

根据《关于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的意见》文件精神,请2019年1月21日前以政府安排工作方式退出现役的退役士兵,认真梳理个人2019年1月21日前基本养老和基本医疗保险欠缴、断缴情况,带齐以下材料,在2019年12月31日前,到原安置单位或原办理安置手续相应层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提出补缴申请。

材料清单:

1、入伍批准书或应征公民入伍政审表等入伍证明材料主件(加盖档案保管单位印章的复印件);

2、退出现役登记表(加盖档案保管单位印章的复印件);

3、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4、相关缴费记录,如在多个地区参保的,须提供多地缴费证明或个人账户查询单等缴费记录凭证。

档案由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负责管理的不需要提供第1、2项材料。

市工作专班办公地点:十堰市天津路78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9599室。电话:8117117;

茅箭区工作专班办公地点:重庆路茅箭区行政审批局一楼大厅右侧。电话:8780907;

张湾区工作专班办公地点:建设大道255号,区军人事务局。电话:8518255;

十堰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专班办公地点:广州路27号,十堰经济技术开发区民政局。电话:8319012;

武当山特区工作专班办公地点:武当山旅游业发展中心C栋4楼,武当山特区民政局。电话:5652448;

郧西区工作专班办公地点:郧西区沿江大道161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电话:7231677;

丹江口市工作专班办公地点:丹江口市水都大道201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电话:5209938;

竹山县工作专班办公地点:竹山县城关镇纵横大道县政务服务中心,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电话:4231230;

竹溪县工作专班办公地点:竹溪县鄂陕大道1607号,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电话:2725302;

房县工作专班办公地点:房县城关镇吉甫路6号,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电话:3202212;

郧西县工作专班办公地点:郧西县城关镇人民路7号,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电话:6310296。

2019年5月13日